

沈阳师范大学 2021 年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（外省）

报考条件

符合教育部和各省（市）普通高等学校年度艺术类招生工作规定的报考条件者均可报考。

招生信息

我校艺术类专业 2021 年拟在河北、山西、内蒙、吉林、黑龙江、江西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南、贵州、甘肃等省份招生。各省具体的招生专业、招生计划、对应统考子科类等以各省招考办公布为准。学费标准按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策适时浮动。

河北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招考方向	选考科目 (3+1+2 高 考综合改革 省份)	学 制	学 费 (元/年)	考 试 类 型	对 应 统 考 子 科 类	备 注
音乐学（师范）		历史	4	5000	统考	(QY)器乐 或 (SY)声乐	
音乐表演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QY)器乐 或 (SY)声乐	
音乐表演	中国乐器演奏	历史	4	10000	统考	(QY)器乐	招收乐器种类：二胡、扬琴、琵琶、中阮、唢呐、古筝、笙、民族打击乐（排鼓、堂鼓等）、竹笛、柳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（贝司）
舞蹈表演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WD)舞蹈	
美术学（师范）		历史	4	5000	统考	(MS)美术	
绘画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MS)美术	
视觉传达设计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MS)美术	
环境设计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MS)美术	
公共艺术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MS)美术	

山西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招考方向	科类(非高考 综合改革省 份)	学 制	学 费 (元/年)	考 试 类 型	对 应 统 考 子 科 类	备 注
音乐学（师范）		文史	4	5000	统考	(12)音乐学类（本科）	
音乐表演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2)音乐学类（本科）	
音乐表演	中国乐器演奏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2)音乐学类（本科）	
舞蹈表演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3)舞蹈学类（本科）	
播音与主持艺术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7)播音与主持艺术（本科）（联考子科类）	

内蒙古自治区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科类(非高考 综合改革省 份)	学 制	学 费 (元/年)	考 试 类 型	对 应 统 考 子 科 类	备 注
音乐学（师范）	文史	4	5000	统考	(03)汉授音乐	
音乐表演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3)汉授音乐	

吉林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科类(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)	学制	学费(元/年)	考试类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音乐学(师范)	文史	4	5000	统考	(02)音乐学	
音乐表演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3)音乐表演声乐方向	
舞蹈表演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5)舞蹈学类	

黑龙江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招考方向	科类(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)	学制	学费(元/年)	考试类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音乐学(师范)		文史	4	5000	统考	(12)音乐学	
音乐表演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3)声乐表演 或 (14)器乐表演	
音乐表演	中国乐器演奏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4)器乐表演	
表演	京剧表演	文史	4	免收学费	校考	校考	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校考
播音与主持艺术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16)播音与主持艺术	

江西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科类(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)	学制	学费(元/年)	考试类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音乐学(师范)	文史	4	5000	统考	(B1)音乐学类	
音乐表演	文史	4	10000	统考	(B1)音乐学类	
美术学(师范)	文史	4	5000	统考	(A1)美术与设计学类	
绘画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1)美术与设计学类	
视觉传达设计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1)美术与设计学类	
公共艺术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1)美术与设计学类	

山东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选考科目(3+3 高考综合改革省份)	学制	学费(元/年)	考试类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舞蹈表演	无科目要求	4	10000	统考	(49)舞蹈类	
表演	无科目要求	4	10000	校考	校考	1.侧重于服装表演; 2.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校考。

河南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招考方向	科类(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)	学制	学费(元/年)	考试类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音乐学(师范)		文史	4	5000	统考	(B)音乐类综合	
音乐表演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B1)音乐类声乐 或 (B2)音乐类器乐	
音乐表演	中国乐器演奏	文史	4	10000	统考	(B2)音乐类器乐	
美术学(师范)		文史	4	5000	统考	(A)美术类	
绘画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)美术类	
视觉传达设计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)美术类	
环境设计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)美术类	
公共艺术		文史	4	10000	统考	(A)美术类	

湖南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招考方向	选考科目 (3+1+2 高 考综合改革 省份)	学 制	学 费 (元/年)	考 试 类 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舞蹈表演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09)舞蹈类	
表演		历史	4	10000	统考	(04)表演类(服装表演)	侧重于服装表演
表演	戏剧与影视表演	历史	4	10000	统考	(07)表演类(戏剧表演)	

贵州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科类(非高 考综合改 革省份)	学 制	学 费 (元/年)	考 试 类 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美术学(师范)	文史	4	5000	统考	(01)美术类	
绘画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1)美术类	
视觉传达设计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1)美术类	
环境设计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1)美术类	
公共艺术	文史	4	10000	统考	(01)美术类	

甘肃省招生信息

专业名称	科类(非高 考综合改 革省份)	学 制	学 费 (元/年)	考 试 类 型	对应统考子科类	备注
音乐学(师范)	文史	4	5000	统考	(F)声乐类 或 (G)器乐类	
音乐表演	文史	4	10000	统考	(F)声乐类 或 (G)器乐类	
美术学(师范)	文史	4	5000	统考	(D)美术类	
绘画	文史	4	10000	统考	(D)美术类	
视觉传达设计	文史	4	10000	统考	(D)美术类	
环境设计	文史	4	10000	统考	(D)美术类	
公共艺术	文史	4	10000	统考	(D)美术类	

录取原则

◆音乐学专业

文化考试成绩在各省划定的艺术本科文化成绩录取控制线以上;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(综合成绩计算方法为:文化课成绩/文化课总分 $\times 100 \times 60\%$ +专业课成绩/专业课总分 $\times 100 \times 40\%$)。

◆表演、音乐表演、舞蹈表演专业

文化考试成绩在各省划定的艺术本科文化成绩录取控制线以上;按专业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◆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

文化考试成绩在各省划定的艺术本科文化成绩录取控制线以上;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(综合成绩计算方法为:文化课成绩/文化课总分 $\times 100 \times 50\%$ +专业课成绩/专业课总分 $\times 100 \times 50\%$)。

◆美术学、绘画、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公共艺术专业

文化考试成绩在各省划定的艺术本科文化成绩录取控制线以上;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(综合成绩计算方法为:文化成绩/2+专业成绩)。

院校志愿及录取

录取批次、投档原则根据教育部及各省招考委制定的招生政策要求执行。

考生投档到我校后，我校根据录取原则，按相关成绩分数优先、遵循志愿的原则安排专业。按综合成绩录取的专业，如综合成绩相同时，按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；如仍相同按文化单科成绩（顺序：语文、数学、英语）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按专业成绩录取的专业，如专业分数相同时，按文化课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；如仍相同按文化单科成绩（顺序：语文、数学、英语）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

校考安排（校考详细信息参见沈阳师范大学2021年艺术类校考考试方案）

专业	省份及选考科目要求	考试安排
表演（京剧表演）	辽宁（选考科目历史） 黑龙江	线上报名：2021年1月4日-18日 报名网址： https://gaokao.chsi.com.cn/zzbm/
表演 [侧重于服装表演]	辽宁（选考科目历史或物理） 山东（无科目要求）	视频作品提交：2021年3月1日-8日 视频作品提交平台：待定，请关注我校招生信息网通知

注：考试时间、方式等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随时调整，请考生关注我校招生信息网通知（<http://zs.synu.edu.cn>）。

校考考试内容

◆表演（京剧表演）

演（演员必考项）：剧目片段表演150分、基本功四项（唱、念、做、打）150分，共计300分。

奏（乐队必考项）：演奏唱段150分、演奏曲牌100分、视唱乐谱或节奏50分，共计300分。

◆表演[侧重于服装表演]

综合面试100分（只设合格线，成绩不计入总分）、服装表演技巧140分、造型展示100分、特长展示60分，共计300分。

成绩公布

2021年4月30日前在我校招生信息网（<http://zs.synu.edu.cn>）公布校考考试成绩，合格考生可在网上下载打印合格证，成绩不合格者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加、降分投档考生的处理

执行各省招考委关于加分、降分投档录取政策。

身体健康状况要求

按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执行。

联系电话、网址

联系电话：024-86574436 024-86592067（传真） 024-86592982（申诉）

招生网址：<http://zs.synu.edu.cn>

沈阳师范大学

2020年12月1日